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中创股份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5月11日印发的《关于同意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66号）的决定，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62,845股，并于2024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63,788,533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85,051,378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7,066,3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8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985,0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7,133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151,496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35%。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和2024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1,151,496 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流通限售股的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合计为 1,151,4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5%，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13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 1,151,496 | 1.35% | 1,151,496 | - |
| | 合计 | 1,151,496 | 1.35% | 1,151,496 | - |

注 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位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注 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7,133 名。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限售期（月） |
|----|-------|------------------|--------|
| 1 | 首发限售股 | 1,151,496 | 6 |
| | 合计 | 1,151,496 | -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中创股份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中创股份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创股份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姝

张姝

夏卡

夏卡



(以下无正文, 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增英



谢国敏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7 月 5 日

